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: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
162號

聯絡人:徐小茹

電話: (02)2362-0770#248

電子信箱:bonnie0902@ntnu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南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:師大心測中字第112101701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附件1_實施計畫及交通住宿規則說明 (1121017014-0-0. pdf)

主旨: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為辦理112年度「十二年國教課網本土語文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本土語文素養導向評量研習,擬請鼓勵所屬教師報名,並核予與會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事宜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9日教育部臺教國 署國字第11101563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(以下簡稱心測中心) 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辦理「十二年國教課網本 土語文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,為使本 計畫之研究成果有效落實於教學現場,爰辦理旨揭研習, 為1日之課程,共計2場次。第1場次於112年8月16日辦理, 第2場次預計於112年9月辦理,採線上形式。
- 三、本研習實施計畫及交通住宿規則說明如附件1,第1場次研 習相關訊息如下:
 - (一)日期:112年8月16日。





(二)對象:全國本土語文教師、教學支援人員、師資生及其 他相關教學人員等。

(三)報名方式:

- 1、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(網址: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),開放報名時間自112年7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截止。課程代碼為3880151。
- 2、如無法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者,請填選以下 google表單https://forms.gle /ErHn4x1VeVJU685N9。
- (四)地點:本校公館校區,各場次地點及地址詳如附件1。
- (五)交通及住宿:與會教師請自行處理交通與住宿事宜,恕不提供停車位,本校心測中心將依計畫經費及相關規定核實報支國內旅費(不含雜費)。若需提前一日住宿,請務必提出申請,並經本校心測中心同意後,始得報支。未經同意者一律不予報支(相關規定詳如附件1)。
- (六)研習時數:全程參與者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,本校心測中 心將依實際出席情況彈性核發。
- (七)其他:行前通知或日期異動,將以電子郵件發送;另為 響應環保敬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- 四、敬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教育主管機關協助函轉所屬學校推派教師代表報名,並核予所屬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。函轉時請副知本校心測中心。
- 五、敬邀全國國民中小學之教師報名,並請同意核予與會教師 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。











正本: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縣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各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各國民中學、嘉義市各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各國民中學、嘉義市各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各國民中學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縣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各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各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各國民中學、萬縣各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各國民中學、嘉義市各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國民中學、解東縣各國民中學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各國民中學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各國民中學

副本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電2023

○電2033/00·215文 交換21章



校長 吳正己